



2016 第五届上海 国际航空服务产业博览会

The 5th Shanghai International Aviation Services Trade Fair 2016



2016年06月14日-16日
Jun 14-16, 2016/ SNIEC -CHINA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 中国

Manual for Exhibitors

一、会议日程安排:

1. 展会展馆:

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 2345 号

2. 交通路线:

1). 飞机-SNIEC 坐落于浦东国际机场和虹桥机场之间, 东距浦东国际机场约 33 公里, 西距虹桥机场约 32 公里, 可乘坐机场巴士、地铁或磁浮列车至 SNIEC。浦东国际机场搭乘出租车: 约 35 分钟; 车费约 95 元; 磁浮列车: 仅 8 分钟; 单程 50 元 (如出示机票, 单程 40 元); 往返 80 元; 机场三线、机场六线: 约 40 分钟; 车费 16 元; 地铁: 乘 2 号线至龙阳路站下, 步行或换乘 7 号线至 SNIEC; 约 40 分钟; 车费 4 元。虹桥机场搭乘出租车: 约 35 分钟; 车费约 95 元; 地铁: 乘 2 号线至龙阳路站下, 步行或换乘 7 号线至 SNIEC; 约 50 分钟, 车费 6 元。虹桥机场查询热线: 021-62688918; 浦东国际机场查询热线: 021-38484500

2). 火车高铁-上海火车站搭乘出租车: 相距 16 公里; 车费约 45 元; 地铁: 可乘 1 号线到人民广场站, 换乘 2 号线至龙阳路站下, 步行或换乘 7 号线至 SNIEC; 约 35 分钟; 车费 4 元。上海南站搭乘出租车: 相距 20 公里; 车费约 55 元; 地铁: 可乘 1 号线到人民广场站, 换乘 2 号线至龙阳路站下, 步行或换乘 7 号线至 SNIEC; 约 45 分钟; 车费 5 元。上海虹桥火车站搭乘出租车: 相距 35 公里; 车费约 100 元; 地铁: 乘 2 号线至龙阳路站下, 步行或换乘 7 号线至 SNIEC; 约 50 分钟; 车费 6 元。上海火车站查询热线: 021-63179090
自驾车: SNIEC 位于龙阳路、罗山路交汇处, 易于通行。从市中心横跨南浦大桥、杨浦大桥可直达。停车位: SNIEC 共有 4603 个车位供客人泊车。停车费: 每小时 5 元, 单日 40 元封顶, 此费率适用于小轿车或其它轻型车辆。

3). 公交巴士-多条公交线路途经 SNIEC, 附近设有站点: 989 区间、大桥五线, 大桥六线区间、方川专线、东川专线、花木 1 路、机场三线、机场六线、975、976 等。公交热线: 16088160

4). 地铁-1 号线常熟路站, 2 号线静安寺站, 3 号线镇平路站, 4 号线镇平路站或东安路站, 可换乘 7 号线直达 SNIEC。3、4 号线中山公园站, 1、8 号线人民广场站, 4、6、9 号线世纪大道站皆可换乘 2 号线, 至龙阳路站下, 再步行或换乘 7 号线至 SNIEC。

3. 报到布展:

参展商于规定日期报到, 凭参展合约表及企业名片到组委会现场接待处领取参展证。会务组现场接待处设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展商报到处。2016 年 06 月 12 日-13 日 (09:00-17:00 有效)

4. 撤展规定:

撤展时间为 2016 年 06 月 16 日 14:00 至 17:30, 到组委会现场接待处办理出馆证, 在规定时段内撤展完毕。

5. 详细日程安排明细:

报到布展: 2016 年 06 月 12 日-13 日 (09:00-16:30)
展览时间: 2016 年 06 月 14 日 (10:00-16:30)
2016 年 06 月 15 日 (09:30-16:30)
2016 年 06 月 16 日 (09:30-14:00)
撤展时间: 2016 年 06 月 16 日 (14:00-17:30)

Manual for Exhibitors

二. 翻译预订服务

深圳英联翻译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性强、服务范围广、实力雄厚的大型翻译服务机构，以翻译为龙头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元化服务。在华南翻译界树立了良好的知名度和声誉。“专业、高效、诚信”是我们的信条。为此，我们建立了多学科、多语种、专业化的强大翻译团队，以保证翻译服务的专业性、实用性、准确性和时效性。英联翻译竭诚为您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为您的事业发展贡献我们最大的力量。

联系电话：4008-440-008*8032 联系人：叶小姐

E-mail: anna@inliontranslation.com

三. 住宿安排:

以下酒店为本次大会管理机构签约酒店，为您提供邻近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的酒店供您选择预订。如需预订酒店房间，请将**回执一(酒店预定)**表格于2016年06月08日之前直接回传给组委会。酒店房间的预订成功与否，以电话或回传确认为准。

备注： 如需查询、预订请与本公司联系。并祝贵公司参展顺利！

订房电话：(86-21)5013-1760 6439-6190

订房传真：(86-21)5013-1761

E-mail: sheila@goldenexpo.com.cn

联系人：郑小姐

大会指定接待酒店:

星级	酒店名称	协议价	酒店地址
5 星级	上海浦东嘉里大酒店	RMB1850+15%服务费/间/晚（双早）	花木路 1388 号
5 星级	上海卓美亚喜马拉雅大酒店	RMB1400 元+15%服务费/间/晚（单早）	梅花路 1108 号
4 星级	上海帝盛酒店	RMB750+15%服务费（单早）	花木路 800 号
4 星级	上海开元曼居酒店	RMB410 元/间/晚（双早）	罗山路 1609 号
4 星级	上海佳友唯景大酒店	RMB480 元/间/夜（双早）	新金桥路 159 号
3 星级	上海蓝海博龙国际酒店	RMB398 元/间/晚（双早）	高科西路 2991 号

四. 展厅相关技术数据

- 1、单层无柱式展厅，总展览面积包括室内 200,000 平方米，室外 100,000 平方米。
- 2、3 个附属入口大厅，兼备观众注册、信息咨询、开幕式、商务中心、咖啡厅、餐厅以及衣帽间等多功能。
- 3、20 个宽敞的卸货区分布于各展厅间，运输车辆可直接通入展厅。超强地面承重能力：室内 3 吨/平方米，室外 5 吨/平方米，室外重载区 20 吨/平方米。
- 4、51 个规模不等，风格各异的附属会议室，可用于举办中小型会议、论坛以及鸡尾酒会等。
- 5、充足的停车场地，可容纳 4730 个车位。

Manual for Exhibitors

五. 使用展厅细则

1. 展品的运输、安装及演示操作不可超出地面负荷能力。凡超大、超重物件运入或操作应提前申报主办单位，获得批评后方可运入。
2. 展馆任何部位不得擅自打入钉子、螺丝、或钻洞、选悬挂、粘贴。
3. 所有机器在运作时均应安装安全装置，只有当机器被切断动力电源时，安全装置才能拆除。
4. 参展商仅可在所租用区域演示机器、器具，并由合格的人员操作。运作时不允许无上述人员监管。参观者必须与机器保持相对安全的距离，并建议使用安全防护装置。
5. 以下展品必须获得相关部门的书面批准：
 - 1. 作为展品展出或适用任何加热、铁烤架、发热器或明火装置、蜡烛、灯笼、火炬、焊接装置或其他发烟物质。
 - 2. 展出和使用任何被认为危险的电器、机械及化学装置，对有疑问的装置或该装置可能被视为危险物，应提交有关监管机构批准。
 - 3. 所有毒或危险物，包括易燃液体，压缩气体及危险化学品。

六. 其他事宜

1. 大会编印《会刊》为所有参展商免费刊登 200 字以内中英文公司简介，各参展商请于 2016 年 05 月 12 日前将公司简介传真或电邮 info@goldenexpo.com.cn 至主办单位。
2. 主办单位免费为参展商提供入场券供邀请客户，需要请于主办单位联系。
3. 展商未付清的参展费用，请于 2016 年 05 月 12 日前付清，否则主办单位视其自动放弃参展，已付费用不予退回。
4. 展品需在 2016 年 06 月 14 日前进馆，否则后果自负。
5. 为维护消费者利益，请展商带齐营业执照及产品相关证明材料，严禁假冒伪劣产品前来参展。
6. 为保证展会整体形象，主办单位保留与展商协商并最终调整展位的权力，望展商予以配合。
7. 展商的展位不得私自出租、转让，不得展示与本展会无关的产品，不得在展场内叫卖，否则视其扰乱展场秩序，收回其参展展位，所交费用不予退回。
8. 参展代表应严格遵守开馆（上午 9:00 时）闭馆（17:00 时）时间，每天上午 8:50 准时到达自己的岗位，如未按时到位展品丢失责任自负。
9. 展商若有其他需要，请与我们联系，我们会尽力为您服务。

组委会联络方式:

上海高登商业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Add: 中国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 2 号 2001-2002 室(200131)

电话/Tel: (86-21) 6439-6190 5013-1760

传真/Fax: (86-21) 5013-1761

E-mail: info@goldenexpo.com.cn

展会官网: www.goldenexpo.com.cn

Manual for Exhibitors

回执一(酒店预定)

FAX: 0086-21-50131761

公司名称			
预定宾馆		间数	联系电话:
起止日期	2016年 月 日- 月 日	合计天数	
入住人姓名			
共计费用			
经办人签字	单位盖章		
备注	如需安排, 请将此表于 06 月 08 日前传真。		

会务组联系方式:

订房电话: (86-21)5013-1760 6439-6190

订房传真: (86-21)5013-1761

E-mail: sheila@goldenexpo.com.cn

联系人: 郑小姐

展台搭建指南

上海海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受主办单位委托，承揽本次展览会的展台搭建，提供展览会现场服务，展商可就有关展台搭建事宜与我公司联系。为确保展览会的顺利进行，请各参展商依照本指南的有关规定作出安排，以免延误展出及产生附加费用。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一村5号楼201室

电话：+86(0)21-65685037 65677157

传真：+86(0)21-65685015

联系人：周小姐 朱小姐

邮箱：haiboshow@163.com

注：标准展位装饰制作，简易装修请联系魏鹏飞先生手机：+86(0)13482410499

或邮箱：weipengfei1015@163.com

【表格1】参展公司招牌板 【截止日期：2016年05月20日】

在下列空格内填上公司中文名称及英文名称。

【1】英文名称：请用书写体填写

【2】中文名称：请用正楷填写

*若您未在截至日期前交回此表格，我们将按主办单位提供的展商信息制作贵公司招牌板。

*若您现场需要修改招牌板内容，您将支付每条100元的费用。

*若您需要在公司招牌上添加Logo（最大尺寸**200x200mm**），请将Logo发Email至海博展览。

*我司将支付100元制作公司logo____个。

所有制作费及租赁费须以以下任何一种方式在收到付款通知后一次付清，否则订单无效。

1、现金支付

2、电汇至我司开户行

账户：上海海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帐号：316683-03000335664（人民币帐号） 户行：上海银行定海支行

请将汇款凭证**E-MAIL**至海博展览邮箱：haiboshow@163.com，并注明展会名称、参展公司名称及展位号。

申请回执表

公司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展位号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_____ 签署及公司盖章_____

Manual for Exhibitors

【 表格 2 】租用额外家具 【截止日期：2016年05月20日】

编号	名称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备注
H-01	问询桌(1030*535*800)	张	100.00		
H-02	锁柜(1030*535*800)	只	180.00		
H-03	玻璃圆桌(750*750*750)	只	100.00		
H-04	圆弧接待桌	只	850.00		
H-05	会议椅	把	50.00		
H-06	白色折椅	把	30.00		
H-07	吧椅	把	80.00		
H-08	低玻璃柜(1030*535*1000)	只	300.00		
H-09	高玻璃柜(535*535*2000)	只	400.00		
H-10	高玻璃柜(1030*535*2000)	只	450.00		
H-11	低展台(535*535*500)	只	80.00		
H-12	高展台(535*535*800)	只	100.00		
H-13	活络搁板 A/B(1000*300)	米	50.00		
H-14	衣架(1800*450*1520)	只	50.00		
H-15	摇门(即折门)(950*2000)	张	180.00		
H-16	匙孔板(2353*963)	张	250.00		
H-16-1	匙孔板(1400*970)	张	180.00		
H-17	网片(1200*900)	张	20.00		
H-18	长臂射灯	只	90.00		
H-19	短臂射灯	只	90.00		
H-20	日光灯	只	100.00		
H-21	镝灯	只	280.00		
H-22	插座	只	80.00		
H-23	1米围栏	米	80.00		
H-24	等离子 42 配 DVD	台	1000.00		一个展期费用
H-24-1	液晶电视 42 配 DVD	台	1500		
H-25	冰箱	台	900.00		
H-26	资料夹	只	150.00		
H-27	饮水器	只	200.00		配水

• 家具、电器设备的租赁时间为一个展期，展商租用的家具如有特殊要求，可直接与海博展览联系，所有项目均作租赁用途，不可转换及退回订单。我们在收到您的定单后，将为您开出付款通知。您只有在收到付款通知并且在付款通知上的截止日期前付款，定单才会生效。

申请回执表

公司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日期 _____ 签署及公司盖章 _____

Manual for Exhibitors

【表格 3】租用额外电器及电力设施 【截止日期：2016 年 05 月 20 日】

项 目		单价 (人民币)	电箱费
1、三相电源 连接器材	15A/380V 三相空气开关箱(7.5KW)	1500.00 (/只/期)	
	30A/380V 三相空气开关箱(15KW)	1800.00(/只/期)	
	60A/380V 三相空气开关箱(30KW)	3100.00(/只/期)	
	100A/380V 三相空气开关箱(50KW)	4200.00(/只/期)	
2、给排水	展台用水(上下水连接水管 10 米, 管径: 15mm, 水压: 4kg/cm ²)	2800.00(/只/期)	
	机器用水(上下水连接水管 10 米, 管径: 20mm, 水压: 4kg/cm ²)	4000.00(/只/期)	
3、空压机	≤排量 0.4 立方米/分钟,压力 8-10kgf/ cm ²	3600.00(/只/期)	
	≤排量 0.9 立方米/分钟,压力 8-10kgf/ cm ²	4000.00(/只/期)	
	排量≥1.0 立方米/分钟	4600.00(/只/期)	
4、悬挂点	每个点承重小于 200kg, 且单体重量不超过 1 吨, 除钢架结构以外物品不予悬挂	2000.00(/只/期)	

此价格为定单价,逾期及现场加收 50%, 开幕当天加收 100% 24 小时用电加收 30%的费用。

注: 展台押金 72 平方以下 5000 元。200 平方以下 10000 元。200 平方以上 20000 元。

- 所有主场订水、电、气由大会指定承建商: 上海海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 包括光地客户。
- 所有项目均作租赁用途, 不可转换及退回订单, 所有订单不得更换为其他项目。
- 在截止日期后收到之订单将加收 30%附加费, 任何现场订单及展览会开幕前两周内所收到的订单将加收 50%附加费。开幕前一天 16: 00 之后申请水电气将加收 100%附加费。
- 所有现场订电箱, 空压气源移位及改动将加收现场价格的 50%附加费。
- 所有气源管直径为 12mm (5 匹以下), 所有气源管直径为 18mm (5 匹以上)
- 如欲租用表格内未有列出之项目, 请与大会指定承建商联络。

支付方式 所有定单须以以下方式全额缴付:

(1) 现金 (2) 电汇至我们 账 户: 上海海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帐号: 316683-03000335664 (人民币帐号) 开户行: 上海银行定海支行

我们在收到您的定单后, 将为您开出付款通知。您只有在收到付款通知并且在付款通知上的截止日期前付款, 定单才会生效。

电话: +86 21 65685037 65677157 传真: +86 21 65685015

电邮: haiboshow@163.com 手机: +86(0)13564063679 联系人:张经理

申请回执表

公司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展位号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_____ 签署及公司盖章_____

Manual for Exhibito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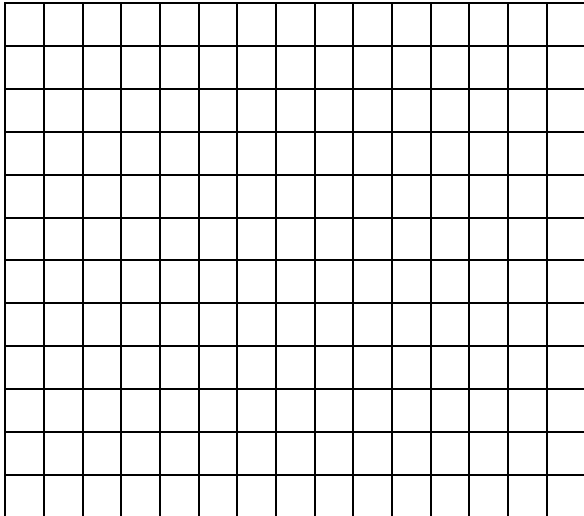






























【 表格 4 】 标准展台设施位置图

展商如有设施预定（电箱、空压机、给排水、电话、上网线等），请完整地填写此页表格，并在截止日期前回传至**海博展览**。

请在坐标图中标注：

1. 图中必须标注本展位周边是否有其他展位或通道。
2. 图中必须标注电箱位置及申报用电规格。
3. 图中必须标注展位的名称和展台号。

（每一小格为一平方米，请展商按照自己的展台大小表示）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100W Spotlight 短臂射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100W Longarm Spotlight 长臂射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40W Fluorescent tube 日光灯</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Shelf (Flat/Slope) 层板 (平/斜)</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13Amp/220V power point 单相插座</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15Amp/220V power point 单相插座</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Amp/380V 3-phase power 三相电源</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Air compressor 空气压缩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Water in/out 来去水</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Telephone 电话</td> </tr> </table>		100W Spotlight 短臂射灯		100W Longarm Spotlight 长臂射灯		40W Fluorescent tube 日光灯		Shelf (Flat/Slope) 层板 (平/斜)		13Amp/220V power point 单相插座		15Amp/220V power point 单相插座		—Amp/380V 3-phase power 三相电源		Air compressor 空气压缩机		Water in/out 来去水		Telephone 电话
	100W Spotlight 短臂射灯																				
	100W Longarm Spotlight 长臂射灯																				
	40W Fluorescent tube 日光灯																				
	Shelf (Flat/Slope) 层板 (平/斜)																				
	13Amp/220V power point 单相插座																				
	15Amp/220V power point 单相插座																				
	—Amp/380V 3-phase power 三相电源																				
	Air compressor 空气压缩机																				
	Water in/out 来去水																				
	Telephone 电话																				

注意事项：

所有展期内的家具和电源装置必须注意：

- *所有物品都以租赁为原则，物品必须保持完好无损。
- *任何关于租赁家具和装置的不满意必须在展会开幕前一天提出，否则将被认为所订物品都完好。
- ***参展商不允许私自安装射灯和日光灯**，若有特殊照明需要必须移交非得展览安装接驳。
- ***参展商必须在图上注明设备装置的位置**，如果在进场之前未收到此设施位置图，我们将预定之设备放置于贵司展台内，现场如有变动，须另行收取 **100%**的设施移位费

电话：021-65685037 65677157 传真：021-65685015
联系人：周小姐 朱小姐 邮箱：haiboshow@163.com

申请回执表

公司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日期 _____ 签署及公司盖章 _____

【 表格 4 】冰柜及鱼缸租赁表

名称	租赁号	尺寸 (长 x 宽 x 高)	重量	功率	制冷温度	容积	价格 (人民币)
顶部玻璃盖式	A1	210x90x80	150	280	-5—5	538	1600
垂直式冰柜	A2	58x55x180	50	150	-5—5	288	800
储柜式冰柜	A3	180x68x83	75	250	-15—5	628	1600
储柜式冰柜	A4	117x68x83	75	180	-15—5	300	800
储柜式冰柜	A5	100x57x83	40	130	-15—5	300	800
鱼缸	A6	100x42x135					1100
		120x42x135					1300
		150x48x135					1500
		180x42x135					1600
		200x45x143					1800

注：自带冰柜需缴 200 元/台/展期电费（24 小时供电），冰柜租赁截止 2016 年 5 月 25 日，逾期加收 50%加急费

注：鱼缸包含过滤、增氧系统。需要冷水设备每组加 1000 元。租赁截止 2016 年 5 月 25 日，逾期加收 50%加急费。

以上冰柜、鱼缸如有租赁需要请联系大会主办方，电话：021-65685037。申请表格见附表。

海外展商请联系（国际部）：

Contact: Mr. Laurence Wang

E-mail: oiexpo@aliyun.com

Mobile: +86-13901968690

请将冰柜回执在 2016 年 5 月 25 日前传真：+86-21-65685015

上海海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小姐

电 话：021-65685037

E-mail: haiboshow@163.com

申请回执表

我公司展台需增加以下设施

编号	名 称	单 价	数 量	总 价	备注

公司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展位号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日期 _____ 签署及公司盖章 _____

特装搭建指南

上海海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受主办单位委托，承揽本次展览会的特装展台搭建，提供展览会现场特装搭建服务，展商可就有关特装展台搭建事宜与我公司联系。为确保展览会的顺利进行，请各参展商依照本指南的有关规定作出安排，以免延误展出及产生附加费用。

注：主场搭建对特装展位承建商收取 30 元/平方米的搭建管理费。如需特装搭建您可以直接致电我们的特装公司。

【 表格 1 】特装业务信息表

如果您购买了光地展位，并且希望我司作为您的搭建公司，请详细填写下列表格并传真至我司，我们将尽快与您联系。同时，我们的设计师会根据您的要求，为您提供设计方案。

公司名称：		
展位号：		
联系人：		
地址：		
电话/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详细信息		
区域：		
展位尺寸：		
开口方向及数量：		
基本要求：		
网址：		

或者您可以直接致电我们的特装公司。

上海海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控江一村 5 号 201 室）

咨询电话：021-65685037

传 真：021-65685015

联 系 人：魏鹏飞（先生）

手 机：(0)13482410499

E-mail: weipengfei1015@163.com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上海安普特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输商”）受主办单位的委托，承揽上述展会的国内货物运输及现场操作业务。统一处理展品及相关货物上海段的提货、仓储事宜，并提供现场装卸车、就位和展示设备的组装、拆卸服务。

现将有关各项货运服务项目和报价列明如下，各参展单位可根据各自需要选择服务项目，填妥所附表格传真至运输商。请各参展商依照本指南的有关规定做出安排，以确保相关货物及时安全运抵展台。（详细参展指南及费率可另行与运输商联系索取）。

为了保证参展企业的利益，主办单位特别提醒在向运输商发送展品信息登记表的同时，将该表同时传至主办单位，以便督察。

上海安普特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仙霞路 369 号现代广场 1 号楼 2005 室 邮编：200336
电话：021-61240090 转 322 分机 传真：021-61240091
联系人：刘昂(先生) 13512132873 Email: louis.liu@aptshowfreight.com

一、展品接货途径及时间要求

展商可将展品或搭建材料通过铁路、航空或陆路卡车自行安排运往上海：

- | | | |
|---|---|--|
| A | 货物运抵上海火车站/机场/陆运站，-----委托
我司将展品从上海各提货处提货至仓库暂存
后，运至展馆门口 | 展品须在 2016 年 06 月 01 日前运
抵上海各提货处 |
| B | 货物直接运抵安普特会展仓库，-----委托我
司将展品从安普特会展仓库暂存后运至展馆 | 展品须在 2016 年 06 月 03 日前运
抵安普特会展仓库 |
| C | 货物直接运抵展馆门口-----委托我司在展馆
门口卸货及至展台就位的服务 | 展商须自行安排展品 2016 年 06 月
8- 9 日运抵上海展馆指定卸货区域
(以主办方最终通知为准)。 |

对于上述接货方式，展商务必在展品预定抵达上海前 3 个工作日提供已填妥的附表一和相关托运单证等资料，以便我们在上海查询到货情况。否则由此造成的延误，由展商责任自负。（本公司概不接受运费到付）

二、收货人信息

接货方式 A	收货人：丁守权先生 仓库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崧泽大道 1618 弄 8 号欣贸仓库 手机：13391174910 仓库收货时间：每周一至周五，9:00~16:00（国定节假日除外）
接货方式 B	收货人为参展公司，展商自行在展馆门口与送货人交接，并送至展馆指定卸货区域。

Manual for Exhibitors

三、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A. 服务内容：仓库暂存后送至展台

- 1、展品到达我司仓库后的有关文件处理；
- 2、展品在我司仓库暂存，再统一转送至展馆门口。

收费标准：人民币 200 元/立方米（最低人民币 600 元/运次）

B. 服务内容：现场进馆服务

- 1、帮助卸车并将展品送至展台，含空箱存放；
- 2、帮助展商开箱、一次就位（不含组装）。

收费标准：单件重量 3 吨以下货物 人民币 90 元/立方米（最低人民币 90 元起）

单件重量在 3-10 吨的货物 人民币 120 元/立方米(最低人民币 100 元起)

如需使用吊机：吊机费:人民币 400/小时（2 小时起收）

以上报价系单程，请注意：

- 1) 10 吨叉车和吊机,仅有一家展商使用的情况下，价格另议。
- 2) 50 吨以上吊机，价格另议。

C. 服务内容：出馆服务

将空箱送至展台，帮助展商装箱并将展品装车；收费标准：同 B。

D. 服务内容：代为展商办理提货送至国内仓库；收费标准：同 A。

E. 其他费用：

- 1、展品抵达我司仓库后的存放费（免费 5 天存放）： 人民币 8 元/立方米/天
- 2、晚到展品提货附加费： 人民币 300 元/运次
- 3、代付展览中心管理费： 人民币 35 元/立方米

附注：

- 1、由于受展览场地条件的限制，展商须对展品的单件尺码及重量加以注意。凡有单件长超过 6 米，宽超过 2.2 米，高超过 2.2 米，或重量超过 3 吨展品的展商，请事先告知我司。如果展商事先未与我司联系便将超限展品运往参展，所产生的后果由展商自行负责。
- 2、空运货物按计费重量收费。（换算标准：1,000 公斤=6 立方米）
- 3、危险品，冷冻（藏）品及贵重品处理附加费另议。
- 4、参展商安排展品运输时，请不要使用全封闭/办封闭的箱式车或三面箱板无法放下的高栏车，否则现场卸货时会造成不必要的麻烦，而耽误时间。
- 5、展品一次就位后，如需再次移位，视同一次进馆服务，按照进馆服务收取相关费用。请展商务必安排人员到现场（包括装、卸车，开、装箱及吊装等事宜）指导监督，以免不必要费用。
- 6、由于我司的报价是根据货物的体积或重量计费的与货物价值无关，我司所收的服务费用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的权益，我司提醒展商安排启运地至展台及展台至目的地的来回运输综合险及展览期间的财产险等全程保险。保险范围应包括我司及其代理的责任事故的保险。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文本或其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短少，残损时申报检验之用。我司仅负责外包装完好交货，内货质量、货损、短少本司不予负责。如展品在运输过程中由于我司责任造成损伤，如无保险，我司将按照行业规定在该受损物品的运输费 3 倍比例以内予以赔付。此外，如展商自行购买货物运输保险，则请展商出具一份免除向运输单位追偿赔款的证明。

Manual for Exhibitors

2016 第五届上海国际航空服务产业博览会

展品信息登记表

截止日期：2016 年 06 月 05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 上海安普特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仙霞路 369 号现代广场 1 号楼 2005 室 Tel: 021-6124 0090 转 322 分机 Fax: 021-6124 0091 联系人：刘昂 先生 EMAIL: louis.liu@aptshowfreight.com	展 商 信 息	
	公司名称：	
	展台号：	展台面积：
	负责人：	电子邮箱：
	电话：	传真：

我司将安排以下货物参加本次展览会，需提供现场装/卸车和就位等服务（不含组装）：

箱号	包装式样	展品名称	长 x 宽 x 高 (cm)	体积	重量 (kg)	特殊注意事项
(不够请另行附页) 总计：						
			件，	立方米，	公斤。	

我司的参展货物将以下列方式运到上海（请在以下 A/B 两种运输方式上打“√”并填写）：

- A. 直接运抵贵司仓库，货运单证：_____（单证请一并传真）
 预抵上海日期：_____，请贵司安排保存并运至我司展台；
- B. 自己安排运至展馆门口。

我司同意本展会费率，将以下述方式支付贵司相关费用(请在以下支付方式上打“√”)：

- 在布展前将进出馆所有费用一次结清，电汇至贵司帐户；
- 在布展期间将进出馆所有费用一次结清，现金缴纳给贵司现场工作人员。

公司/业务签章